公司代码:600894　　公司简称:广日股份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4.0元(含税)。如在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5年11月实施了2025年中期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加上公司已经实施的2025年中期分红,2025年度合计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0元(含税)。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广日股份 | 600894 | *st广钢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巴根 | | 刘伟斌 | |
| 联系地址 | 广州市海珠区金沙路9号岭南V谷-工控科创大厦22-23楼 | | 广州市海珠区金沙路9号岭南V谷-工控科创大厦22-23楼 | |
| 电话 | 020-38371213 | | 020-38371213 | |
| 传真 | 020-32612667 | | 020-32612667 | |
| 电子信箱 | grgf@guangrigf.com | | grgf@guangrigf.com | |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国内市场方面,2025年,中国经济在外部环境复杂性上升和国内结构深化调整的双重背景下,整体保持了平稳增长的态势,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5.0%。电梯行业方面,当前我国城镇化进程仍在持续推进,电梯作为配套城市发展的重要设备,基本需求长期存在。政府持续加大对电梯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中央城市工作会议部署了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着力建设便捷高效的智慧城市等重点任务,中央政治局会议中更是再次强调落实好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国家发展改革委及财政部发布了《关于2026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在继续支持住宅老旧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项目的基础上,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纳入支持范围。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提出做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工作,全力保障居民安全、便利乘梯。同时,各省市也纷纷制定了相应的实施细则,明确了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的补贴标准、流程管理等,进一步推动了电梯行业的健康发展。同时,以轨道交通为代表的新型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及保障性住房等业务的发展,为电梯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力补充。随着我国电梯保有量增多以及梯龄增加,旧梯更新改造及维保服务量将持续增大,电梯行业将从以制造为主逐步向以制造+服务转型。

海外市场方面,根据中国海关发布的数据,2025年我国载客电梯出口数量同比增长24%。从区域分布来看,中国电梯出口的主要市场集中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或地区,如俄罗斯、东南亚、中东和中亚等地。当前越来越多的国内电梯企业,针对海外市场研发适配的电梯产品,不断加快“走出去”步伐。随着我国“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深化,电梯行业在海外出口方面也将迎来新的市场机遇。

在数字中国建设纵深推进的背景下,智慧城市向着跨领域、综合性的方向发展,而5G、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提供了强大的支撑,标志着数字化创新能力已成为企业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力。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需求与政府的政策支持共同推动着物联网、人工智能、机器人等高新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智慧楼宇、智慧园区、智慧轨交等智慧城市细分场景向健康安全、舒适便利、绿色节能的更高形态演进。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业务范围包括研发、设计、生产、安装、维修及保养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等设备,设计和生产电梯电气零部件及相关电气产品、电梯导轨以及相关零配件,并提供物流配送等完整电梯产业链服务。同时,公司持续深耕智能停车设备、智慧照明等相关业务。

公司面向智慧楼宇、智慧园区、智慧轨交等场景提供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从可研到规划、设计、造价、实施和运维的全生命周期的智慧服务,并为客户提供智能终端、装备等硬件产品,以及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物联网平台、算法中台、数据中台和应用服务等软件产品。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市场竞争优势及地位

1.电梯整机及零部件业务

电梯整机及零部件业务具体包括电梯整机制造、销售和工程服务、电梯零部件制造和物流配送服务,涵盖了整个电梯产业链。广日股份凭借五十多年的电梯整机制造历史、核心的电梯技术沉淀使得公司拥有强大的电梯研发团队和雄厚的科技实力,综合实力始终位于行业前列,业务范围包括设计、生产、安装、维修及保养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设计和生产电梯电气零部件及相关电气产品、电梯导轨以及相关零配件,并提供包括运输服务、配送服务、仓储服务、包装服务、流通加工等第三方物流服务的技术及能力,可提供一站式的设计、生产、安装、维修、保养和物流服务。

广日电梯连续三年入选全球电梯产业峰会组委会颁发的“全球电梯制造商10强”,入选2025房建供应链综合实力TOP500“首选供应商·电梯类”,连续12年稳居行业头部阵营,并再次荣获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供应链大数据企业“5A供应商”入库证书,荣膺“2025电梯行业用户优选十大知名电梯品牌”,获得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颁发的“2025年先进级智能工厂”,“电梯电子安全控制关键技术与智能运维的研发及产业化”获国际先进成果认定;怡达快速电梯获得第二十五届中国专利优秀奖,并入选浙江省第一批先进级智能工厂名单;“广日电气5G工厂”项目入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5G工厂名录;广日物流荣获“智慧物流供应链十佳服务商”称号。

2.数智业务

公司聚焦自主研发的广日物道智能物联网平台、广日物语智能物联网盒子、广日物启垂域大模型及正在研发的广日物灵服务机器人,开展对主营业务产品体系的数字化赋能,持续提升产品的附加值。同时,公司持续发挥在电梯设备、照明设备、立体停车设备、物流运输等方面的产业优势和硬件产品优势,构建面向智慧城市细分场景的“一平台八应用”全日研整体解决方案(八应用包含智慧电梯、智慧照明、智慧通行、智慧安防、智慧能源、智慧环境、智慧运维、智慧运营),打造具有广日特色的智能物联网整体解决方案,构建以广日股份为链主的智慧场景产业生态圈,以新技术开创全新的商业模式。

报告期内,广日股份研究院“电梯云边端一体化智慧监管与安全运维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荣获广东省物联网协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广日电梯运行安全和出险分析的数据资产获得电梯行业数据产权登记证书,“智慧楼宇整体解决方案”入选广州市科学技术局“AI+城市TOP10优秀案例”。广日电梯、广日电气先后中标洛阳中各段总部弱电智能化、广州保利天悦和熹会颐养中心智慧通行等项目;广日电气完成广州工控大湾区现代高端装备研发生产基地二期项目软件系统的开发及试运行;建成柬埔寨西港悦海湾智能停车入库、岭南V谷智能电梯无感唤新等商业标杆,年度数智业务收入有效订单超6亿元。

3.智能停车业务

公司已推出垂直升降类(PCS)、平面移动类(PPY)、升降横移类(PSH)、简易升降类(PJS)等四大类机械式停车设备产品,为市场提供一站式智能车库解决方案,其中自动化产品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旗下企业广日工程是中国垂直型工业协会停车设备工作委员会理事长单位,广州市停车场协会副会长单位,并先后获得“广东省停车设备(广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5立体停车设备十大领军企业”“2025政府采购立体停车设备十大品牌”等荣誉。报告期内,广日车库高效推进柬埔寨高端智能汽车入户项目,并中标济南上新街立体停车库等项目。

4.智慧照明业务

公司目研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智慧路灯/隧道灯、景观灯、工矿灯、大功率驱动电源等产品,并具备提供智慧灯杆成套解决方案的能力。2025年,公司成功开拓鹤山工业城(共和镇)路灯升级改造、鹤洞大桥照明提升、番禺区市政路灯、诚泰高速路灯等城市标志性工程及各类市政项目。同时,公司紧跟汽车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为趋势的汽车“新四化”发展方向,通过智能交互车灯技术研发和应用,致力于成为数字化智能车灯提供商。

(三)经营模式

公司具有完整的电梯产业链,已在广东广州、苏州昆山、天津宝坻、四川成都、四川德阳、山东济南、浙江湖州等地建设了电梯整机、零部件及配套服务的产业园区,持续完善全国化的产业布局,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同时,公司致力于成为向智慧楼宇、智慧园区等智慧城市细分场景提供高端智能装备及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的领先企业,公司持续打造从智能电梯、智慧照明、智能停车设备等高端智能装备,到智慧楼宇、智慧园区等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的产品矩阵,并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实施和运维等一站式服务。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国内市场方面,我国城镇化进程仍在持续推进,电梯是配套城市发展的重要设备,基本需求长期存在。政府大力推进城市更新、老旧小区改造,2025年6月,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做好住宅老旧电梯更新有关工作的通知》,明确提出做好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持的住宅老旧电梯更新工作,全力保障居民安全、便利乘梯。2025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及财政部发布了《关于2026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在继续支持住宅老旧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项目的基础上,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纳入支持范围。2026年1月,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财政厅发布了《关于印发广东省2026年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方案的通知》,在继续支持住宅老旧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项目的基础上,将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等领域设备更新纳入支持范围,优化申报条件和审核流程。国家持续优化完施“两新”政策,并配套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保障,有效激活存量电梯更新需求、拓展加装电梯增量空间。随着2026年第一批936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设备更新资金正式下达,重点支持老旧电梯更新改造等民生领域项目,为行业带来明确且持续的政策红利,同时随着电梯保有量和使用量增多以及梯龄的增加,维保服务量将持续增大,为公司电梯等相关业务拓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撑与广阔的市场空间。

海外市场方面,目前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拉动经济增长成为全球趋势,发展中国家弥补基建缺口、发达国家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区域互联互通的需求旺盛。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合作不断深化,产业投资逐渐加大、金融合作更加紧密,相关海外市场为电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机遇。

与此同时,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社会对经济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人民对幸福美好生活的向往也更加强烈,以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为核心的高新技术推动着以智慧园区、智慧楼宇和智慧轨交等城市基本单元为应用场景的数字化产业蓬勃发展。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与资本驱动双轮发力,以内部核心能力建设为根本,全面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与产业转型升级。创新驱动方面,公司构建起协同高效的研发创新体系,组建了高水平科研团队,聚焦人工智能、物联网、智能电梯等关键技术攻关,深度推进数字化转型、自主研发智能物联网平台及边缘计算产品,推动“制造+服务”模式升级,打造智慧场景整体解决方案,构建多元合作生态,资本驱动方面,公司将围绕高端智能装备、现代服务业、数智新兴产业等战略方向,整合外部优质产业资源,通过资本运作实现主业及新产业的国际化发展及快速做大做强,打造多元化发展的新产业格局,推动公司产业转型升级。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5年 | 2024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3年 |
|---|---|---|---|---|
| 总资产 | 15,127,016,796.57 | 14,719,249,634.00 | 2.77 | 14,701,326,876.9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8,881,112,469.02 | 8,812,603,629.70 | 0.78 | 9,259,850,262.14 |
| 营业收入 | 7,245,603,231.30 | 7,260,050,439.09 | -0.20 | 7,384,324,806.25 |
| 利润总额 | 733,279,007.64 | 803,490,318.64 | -8.74 | 729,642,329.5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89,310,463.92 | 811,664,257.03 | -15.07 | 761,696,447.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632,884,518.70 | 741,451,642.06 | -14.64 | 724,429,871.1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0,669,162.04 | 110,367,212.24 | 217.73 | 449,229,476.5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82 | 8.84 | 减少1.02个百分点 | 8.4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8134 | 0.9573 | -13.22 | 0.898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8134 | 0.9573 | -13.22 | 0.8987 |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1,247,861,833.40 | 1,846,604,216.98 | 1,700,667,662.57 | 2,429,479,518.3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3,001,500.41 | 235,854,331.83 | 175,147,914.91 | 291,309,707.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20,284,338.58 | 200,537,343.74 | 154,093,725.73 | 298,507,787.8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8,305,118.41 | 14,752,413.13 | 198,181,001.50 | 346,040,865.82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28,262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27,717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0 | 486,361,929 | 57.1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 17,927,000 | 17,927,000 | 2.10 | 0 | 无 | 0 | 其他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0 | 16,280,000 | 1.91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841,616 | 11,596,129 | 1.36 | 0 | 无 | 0 | 其他 |
| 广州维亚通用实业有限公司 | 0 | 11,074,315 | 1.30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广州花都通用集团有限公司 | 0 | 6,687,291 | 0.79 | 0 | 无 | 0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广州产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产投证投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4,622,001 | 5,847,778 | 0.69 | 0 | 无 | 0 | 其他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 0 | 4,200,000 | 0.49 | 0 | 无 | 0 | 其他 |
| 虾农 | 359,100 | 4,081,600 | 0.48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4,038,300 | 4,038,300 | 0.47 | 0 | 无 | 0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 | | | |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2.46亿元;实现利润总额7.33亿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89亿元;净资产收益率为7.82%,实现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3.51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94　证券简称:广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9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28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金沙路9号岭南V谷-工控科创大厦2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28日至2026年4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2 |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3 | 关于续聘2026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4 |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本次年度股东会上将听取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股份”或“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会议案的审议情况,请参见2026年3月3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3)。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其次,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894 | 广日股份 | 2026/4/22 |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二)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六)登记时间:2026年4月23日上午9:00-12:00。

(七)登记地点:广州市海珠区金沙路9号岭南V谷-工控科创大厦22楼

(八)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20-38371213

传真:020-32612667

邮箱:grgf@guangrigf.com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股东需凭身份证进入会场;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参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凡参加股东会的记者须在股东登记时间事先进行登记。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 | |
| 3 | 关于续聘2026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4 |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94　证券简称:广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4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1次会议及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5年度资产减值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存货、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及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5年未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2025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25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 2025年度拟转回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 2025年度拟影响利润总额金额 |
|---|---|---|---|
| 应收款项环账准备 | 9,672.28 | 4,086.18 | 5,586.11 |
| 存货跌价准备 | 1,170.15 | 405.70 | 764.45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986.00 | 557.61 | 428.39 |
|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 2,160.55 | - | 2,160.55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25.40 | - | 225.40 |
| 合计 | 14,214.38 | 5,049.49 | 9,164.89 |

注:尾差系金额单位由元转为万元过程中四舍五入所致。

(一)应收款项环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根据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单独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组合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固定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孰低计量,对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各项资产,按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需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4,214.38万元,转回减值准备5,049.49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9,164.89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4,214.38万元,转回减值准备5,049.49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9,164.89万元。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94　证券简称:广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0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日(星期四)至4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rgf@guangrigf.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4月10日上午10:00-11:3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上午10:0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朱益霞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巴根先生,独立董事李志宏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10:0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日(星期四)至4月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rgf@guangrigf.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伟斌

电话:020-38371213

邮箱:grgf@guangrigf.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94　证券简称:广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11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进展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2月27日,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企业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企业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广州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4,600万元与关联方广州工控湾南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关联投资方李华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2月2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2)。

目前,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广州广日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3MAKAJ2RQ6L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成立日期:2026-03-26

法定代表人:林祥腾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国贸大道南636号

经营范围:太赫兹检测技术研发;园区管理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特种设备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标准化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设计。

特此公告。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94　证券简称:广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5

##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股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075,544,091.24元。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4.0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27日,公司总股本为851,678,36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40,671,344.80元(含税)。

公司于2025年11月实施了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派发现金红利85,167,836.20元(含税),即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425,839,181.00元;2025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38,900,467.55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464,739,648.55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7.42%。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为199,974,450.68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625,813,631.6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0.7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指标如下所示: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425,839,181.00 | 1,146,464,008.26 | 464,071,552.3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199,974,450.68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89,310,463.92 | 811,664,257.03